

**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3組「人口、婚姻與家庭組」
第8屆第1次分工小組會議紀錄**

壹、日期：114年3月2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6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專門委員素秋(代理)

肆、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名冊

紀錄：湯忻蓉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工作報告

有關本府推動跨局處性別平等工作：本組「未滿18歲懷孕整合性關懷與支持服務」計畫書暨成果報告辦理情形。

委員建議：

一、在計畫緣起及問題分析的資料，建議採用最新年度的資料。

二、實施期程的年度請完整呈現年月日。

三、有關成效評估建議透過圖像化呈現，讓資料能更加一目了然。

四、各局處的成效評估及困境，建議結語部分重新再綜整重點。

主席指(裁)示：洽悉。請衛生局、社會局、教育局、民政局及勞工局依委員建議修正並請於114年4月25日(星期五)前以電子郵件傳送資料予分工小組秘書單位，俾利送會前協商會議討論。

柒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有關本組113年「臺中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工作」辦理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委員建議：

一、請民政局釐清重點工作(一)辦理友善服務之同性婚姻登記服務，執行成效填報內容之邏輯及定義。

二、重點工作(五)建構性別友善的托老環境，重視高齡者與不同性傾向者的老後獨立自主生活照顧需求，請社會局及衛生局日後確實對應重點工作填報內容。

決議：請依委員建議調整，餘送會前協商會議討論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組 114-115 年跨局處性別平等工作：「視覺障礙婦女生育照顧」計畫書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委員建議：

- 一、跨局處合作案的題目建議可加入整合性支持服務等文字。
- 二、執行策略請思考視障婦女需求或辦理焦點團體，建議可再諮詢服務使用者及專家學者，從需求評估中更聚焦其服務需求。
- 三、問題分析建議掌握本市育齡的視障婦女人口數，並說明目標群組鎖定視障婦女之生育照顧及其困境；另文獻引用建議更多元化。
- 四、請清楚界定生育支持當中所服務的孩子年齡層。
- 五、計畫內容與目標需一致，若目標群體為視障婦女，在統計數據及服務方針建議以視障婦女為主；另資料的整理建議從大到小較為合宜。
- 六、請思考視障婦女生育過程，包含計畫生育、孕期、生產到產後，建議依據階段將相關服務納入。

決議：請社會局(身障福利科)依委員建議修正並請於 114 年 4 月 25 日(星期五)前以電子郵件傳送資料予分工小組秘書單位，俾利送會前協商會議討論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45 分